

序號	2	發言日期	107/01/26	發言時間	18:33:23
發言人	劉臺如	發言人職稱	副總經理	發言人電話	(02)2751-4188#701
主旨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增資發行新股取代原董事會通過之募集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符合條款	第 51 款	事實發生日	107/01/26		
說明	<p>1.事實發生日:107/01/26</p> <p>2.公司名稱: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p> <p>3.與公司關係(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本公司</p> <p>4.相互持股比例:不適用</p> <p>5.發生緣由:為充實營運資金需要、償還銀行借款及因應蘇花改隧道工程與林口電廠筒式煤倉工程災變修復所需，擬改以增資發行新股取代原通過之募集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p> <p>6.因應措施:不適用。</p> <p>7.其他應敘明事項:本次擬增資發行新股之公告，僅為董事會通過撤回募集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替代案，實際執行計畫等尚未議定，將再行召開董事會討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議案後，另行公告之。</p>				